

鲁迅杂文读后感(通用5篇)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鲁迅杂文读后感篇一

最近，我读了鲁迅先生的名著之一《故乡》。读了这本书，我心中顿时有了千万个想法。于是，我打算与大家一起分享这本书。

这本书可以分成三部分，分别是：回故乡、在故乡、离故乡。

在“回故乡”这部分中，讲了主人公在从异乡回故乡接亲人的路上，对即将到达的故乡感慨万分。

“在故乡”则讲了主人公到了自己原来住的大房子里，见到了母亲后，讲了许多话，母亲让“我”去看望一下亲朋好友，并且说“我”儿时的好友闰土也会来。顿时，“我”立即回想起了儿时的自己与他，并在脑海中浮现了一幅闰土在大海边的沙地上看瓜刺猹的画面。之后，来了一个临近开豆腐店的杨大嫂，以前美貌的她，现已成了一个自私、尖刻、势利，爱搬弄是非，爱唠叨，庸俗的小市民了。杨大嫂本想从“我”的搬家中捞点东西，却因我的不肯而生气的走了。

过了几天，闰土来了，他的模样已与儿时变了许多。虽然他家里有着一块耕地，而且连第六个孩子都会工作了，但承重的税收依旧压着他的肩。并且，他的性格也与儿时变了个模样，变得善于奉承了，竟将儿时叫“迅哥儿”的“我”改叫成了“老爷”，顿时使我感到自己与闰土之间隔了一层可悲

的厚障壁了。

读了这本书，我感到了当时社会环境的腐败，其中中国清政府、国民党政府的愚昧、落后、贫穷、软弱无能，以及当时列强、地主的蛮横无理，到处搜刮民脂民膏，使广大的社会底层的‘劳动人民的生活越来越困苦，越来越贫穷，导致了中国普通民众的生气、活力、纯真被活活地扼杀了。所以，当时的人们是多么渴望打破封建社会的尊卑秩序，渴望建立超越庸俗的物质关系的新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呀！

世界上本没有路，走的人多了，便成了路。我早听过了这句话，但一直不明白这句话，读了之后，我懂了：就一条规律，本没有它而做的人多了，就成了一条规律。每件事情总有一个开端，当每个人都认同他时，便成了合理的事情了。

在鲁迅先生的这本书中，让我们体会到了旧社会的腐败，令我们更加体会到新中国的美好制度！

鲁迅杂文读后感篇二

鲁迅是中国现代文学的开端，是现代中国的伟大思想家，文学家，革命家。

读了这本书后，我感触很深。在字里行间，我们能隐约发现鲁迅每一篇文章时的心态都是不同的。

我最喜欢的是《世故三昧》里的《爬和撞》。

它笔锋幽默，赋有哲理性，是篇很有趣的文章。它议了爬，又议了比爬更高一级的撞。就像英语中的比较级。它告诉我们：在生活中，用一种方法去做某件事失败了，但不要灰心丧气，可以再试着用别的方法去做啊。两次不行，再来一次，直到成功为止！到那时，再回过头去看看你走过的路上那写努力是否值得？我想那时，你一定会微笑着说：“功夫不负

有心人！”是啊，功夫不负有心人。

记得九岁那年，我天天幻想着自己能骑着自行车去自己想去的的地方。可是，我不会骑啊！对了，爸爸不是会吗？于是，我一蹦一跳的跑到爸爸身边，央求他教我，爸爸没办法，只好答应我了。傍晚，我们来到一条无车的小路上，我在爸爸的搀扶下，坐在了座椅上。我不肯让爸爸放手，因为我怕摔着。可爸爸仍然放手了，哦整个人和车是去了平衡，车子没骑多远，就向左边倾斜，我被重重的摔在了地下，我的手和膝盖都被石子划破了，我忍不住留下了眼泪，可爸爸呢，并没来扶我，而是告诉我怕疼的话就别学了。我坚强叫两午了泪，说：“我一定要学！”爸爸微笑的走过来，帮我拍掉了身上的’灰尘。过了一会儿，我们便又开始了刚才的步骤。当然，我也摔了好几次，但爸爸一直陪在我身边。一天，两天，……就这样过了两星期，我的车技越来越好了。骑自行车也已不再是我的幻想了！

我想套用黑格尔的一句话来陈述这件事：“只有经过长时间完成其发展的艰苦工作，并长期埋头沉浸于其中的任务，方渴望有所成就。”

说的没错，在人尘的道路上难免遇到困难，重要的是看你能否克服它！

鲁迅杂文读后感篇三

刚开始接触他的杂文时，觉得过于生涩，很多地方只是莞尔失笑或暮感蕴蓄，并未曾体会其深刻意义蕴涵的辛酸和眼泪、痛苦和悲愤。

罗丹说：“艺术就是感情”。一切优秀的艺术作品，无不渗透着作者强烈的爱憎感情。鲁迅杂文题材太过繁琐，读后也便会产生不同情感。就单说说《论辩的魂灵》一篇吧。

这篇文章不拘成法，敢于创新立异、独辟蹊径。全篇大部分模拟社会上的某种谬论，加以比列，不着一语，而丑态尽露。

鲁迅常说：“我所住的并非人间”，那些反对改革者在他看来都是鬼魅，他们反对新思想，攻击改革的奇谈怪论都是“鬼画符”。

“虽然不过一团糟，但帖在壁上看起来，却随时现出各样的文字，是处世的宝训，立身的金箴。”“祖传老年中年青年‘逻辑’扶战灭洋必胜妙法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赦”。这种讽刺是冷峻的，隽智的。作者用嘲谑、俏皮、含而不露的语言，把能暴露被揭露者的丑态的、具有戏剧性的情节表述出来，使其“刻露而尽相”。通过讽刺，撕掉他们庄严的假面，抹去那引人发笑的油彩，露出他们可鄙的灵魂。它不象辛辣锋利的讽刺那样，而是一种俏皮、隽永、含蓄，有蕴味的讽刺。

鲁迅杂文读后感篇四

柔和的阳光挥洒在琉璃般的玻璃茶桌上，闻着茶随风飘散的淡淡清香，打开那本崭新的书本，我要再多次品读手中的这本《鲁迅杂文精选》。

杂文，顾名思义，是指现代散文中以议论和批评为主而又具有文学意味的一种文体。是随感录、短评、杂说、闲话、漫谈、讽刺小品、幽默小品、知识小品、文艺政论等文体的总称。

而《鲁迅杂文精选》这本书收集了鲁迅的部分杂文，充分表现了鲁迅先生的坚韧人格和鲜明个性。杂文虽然古已有之，然而直到到了鲁迅的手里，杂文的艺术魅力和思想潜力才充分表现出来。在艺术形式上，鲁迅的杂文擅长分析，以其高度严密的论证，总能够在有限的篇幅里，一针见血地把道理说得深刻透彻，因此具有高度的说服力。同时，鲁迅杂文特

别擅长使用讽刺手法，把社会上公然的、常见的、不以为奇的，但却不合理的事物，加以精练、夸张，给予辛辣的讽刺，使其文很有感情力量，常常能制强敌于死命。鲁迅经常运用典故或自己创造的故事，以具体生动的事例，来论述抽象的道理。总之，鲁迅的杂文，形式丰富多彩，手法不拘一格，莫不清新独创，给予读者以隽永的艺术享受。

对于文明，它对封建旧文明旧道德、对资本主义文明、半殖民地文明，对帝国主义奴化思想等都进行了毫无保留的批判；深刻地暴露并批判了国民劣根性，对国民卑怯保守的病态心理作了深刻的剖析。对于社会，它对社会的一切黑暗、统治者的凶残、帝国主义特别是日本帝国主义的`罪行都给予了猛烈的抨击和批判。与此同时，对于统治者的压迫以及文化界同仁的污蔑攻击，鲁迅也不惜用杂文对他们进行毫不留情的讽刺。

文档为doc格式

鲁迅杂文读后感篇五

《鲁迅杂文读后感》 新买了一本《鲁迅杂文精编》，迫不及待的翻看起来。鲁迅的文字果然非比寻常，嬉笑辱骂皆成文字，某些论点上更有一针见血的犀利。一口气下来，读了十多篇。要不是中间打断，定要接着读下去。就这样间歇的一直读着，某一日，竟忽然嫌隙起来。杂文的字里行间，看不到几句称颂的话。

鲁迅是中国现代文学的开端，是现代中国的伟大思想家，文学家，革命家。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，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，与大自然亲密接触，不希望整日被父母，家奴管束着，这正是儿童特有的。曾几何时，我已经远离了童年，进入了少年，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，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。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，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。回忆起那些童年琐

事,还时常记忆犹新,忍俊不禁.我家原属市郊,附近有一大片田野,小时候,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,秋日的清风,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,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;小时候,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,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,一起去田野里玩,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“小泥人”,采了各式各样的花,又生怕主人找来,就把花藏在树洞里,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,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.而如今,田野上造起了楼房,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,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,也少了许多自由,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.而如今,田野上造起了楼房,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,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,也少了许多自由,但我仍旧热爱自然,向往自由,无论现在能否实现.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,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.童年已渐渐遥远,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,倒不如细读一下《朝花夕拾》,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,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,向往自由.读了这本书后,我感触很深.在字里行间,我们能隐约发现鲁迅每一篇文章时的心态都是不同的.我最喜欢的是《世故三昧》里的《爬和撞》。

它笔锋幽默,赋有哲理性,是篇很有趣的文章.它议了爬,又议了比爬更高一级的撞.就像英语中的比较级.它告诉我们:在生活中,用一种方法去做某件事失败了,但不要灰心丧气,可以再试着用别的方法去做啊.两次不行,再来一次,直到成功为止!到那时,再回过头去看看你走过的路上那写努力是否值得?我想那时,你一定会微笑着说:“功夫不负有心人!”是啊,功夫不负有心人。

笔锋一转。

假设在你的周围,充斥的都是不满与愤慨、厌世与急俗、丑陋与肮脏、黑暗与迷茫,你还能欣然的微笑吗?我笑不起来.即便不是激烈地如周围一般糟糕,至少我也紧张了许多,沉闷了许多.或许,我就此陷进去了,开始变得郁郁寡欢了,

开始悲观失望了，开始萎靡不振了。杂文里，怒喝着当权者无能与残忍，痛斥着世人的愚昧与麻木，其人物世界里根本就没有几个进步高尚的人。或者这样的当权者或世人本就该骂。又或许，有人就是受的了痛骂，一骂才会醒，醒来才会做些称道的事。如果是这样，倒也有些好处，杂文毕竟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。不过细想起来，不免又有些悲哀了。民众丧失了自觉性，民族显现了劣根性，社会跌入了无底深渊，难以申诉，文字里文之外的世界竟悲惨成这样。

不过杂文的风格就是这样？书中头几页的出版说明中讲到，鲁迅可以说骂了，但他的骂

从不对被骂对象的外形上加以丑化，而是抨击、剖析，从政治、道德、精神方面给论敌以最本质的揭露。姑且不讨论他的什么鲜明特色，抑或辩证统一，这样的文章看的多了，确实让我烦闷了。相较那些优美的散文来说，杂文激烈了许多，尖锐了许多。原本一门心思的扎了进去，读到会意处，不忘偷笑几声。而后的偷笑少了，文字在视线里渐渐模糊，或者停留在某一段、某一句，索然不知文意，再也读不下去了。骂声堆筑的太高，作为读者的我难免也要发几句牢骚，写上几段感慨词。

况且这些文字确实激烈又尖锐，短时间内，太过频繁的阅读，带来了一定的反面效应。一件事物关注的太多，即便是好的，可能也会变了味道。然而它真的变了味道，物极必反，在此，虽无这般夸张，但是得懂得如何适可而止，点到即可。书，就慢慢读看了。闲暇之余，翻将几页来看，倒也意味深长，耐人寻味。嫌隙的也并不是文字本身，而是自己在文字的基础上附加了个人的情感。报喜不报忧，见好不见坏，在长篇累读之后，精神疲乏，需要另类的、轻松的文字来解脱，来释放。

更或许，我就不该只看一个人的文章，只欣赏一种风格的文字。鲁迅的文字是**年代的写实，这些苦难动荡的日子，多

多少少给我加重了沉闷与压抑。然而我，又是那种见不得伤口的人，尽快终结这样的痛苦，回到我的、真实的、和平的世界，岂不痛快？再有兴致，百家各样的文字，调剂着看，换换异样的口味，领会异样的风采，正所谓百花齐放百家争鸣，应该别有韵味。

尽管有些情绪，我仍旧会一如既往的喜爱杂文。